

徐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安全辅助监督检查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JX-2024-C003)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徐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安全辅助监督检查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0万元, 招标人为徐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为进一步加强港航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检查, 提高安全检查的专业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保障我市港航系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拟邀请第三方安全专业咨询机构, 开展徐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安全辅助监督检查。具体详见磋商文件采购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徐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安全辅助监督检查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徐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安全辅助监督检查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5-27 09:00到2025-06-04 17:00

获取方式: 1、时间: 2025年5月27日至2025年6月4日, 每天上午09:00至11:30, 下午14:00至17: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 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170号徐州市政科研大厦7层713室。 3、获取方式: 报名资料现场递交至江苏佳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170号徐州市政科研大厦713室); 审核通过后将磋商文件发送至参与供应商。 报名时需携带以下

资料（装订成册提供一份）：（1）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2）经办人须提供本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3）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4）投标单位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民非登记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注：投标申请人所提供资料必须属实，如有虚假，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4、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6-11 09: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6-11 09:30

开标地点：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170号徐州市政科研大厦713室

七、其他

徐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安全辅助监督检查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徐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安全辅助监督检查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按公告内容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6月1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SJX-2024-C003

2、项目名称：徐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安全辅助监督检查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0万元人民币；

5、采购需求：为进一步加强港航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检查，提高安全检查的专业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保障我市港航系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拟邀请第三方安全专业咨询机构，开展徐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安全辅助监督检查。具体详见磋商文件采购需求。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根据甲方具体要求时间完成全部安全辅助监督检查工作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地点、方式

1、时间：2025年5月27日至2025年6月4日，每天上午09:0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170号徐州市政科研大厦7层713室。

3、获取方式：报名资料现场递交至江苏佳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170号徐州市政科研大厦713室）；审核通过后将磋商文件发送至参与供应商。

报名时需携带以下资料（装订成册提供一份）：

（1）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

（2）经办人须提供本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投标单位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民非登记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注：投标申请人所提供资料必须属实，如有虚假，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

4、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时间、地点

1、提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5年6月11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6月1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3、开启时间：2025年6月1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4、开启地点：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170号徐州市政科研大厦712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询问和质疑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处理。

2、质疑和投诉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执行。

3、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联系人：徐鹏 联系电话：0516-83881168

通讯地址：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170号徐州市政科研大厦713室

（二）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即“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公告”的附件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更正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更正公告”及附件，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三）终止磋商

终止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

（四）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徐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江苏省徐州市泰山路16号

联系方式：张凤敏 联系电话：0516-8379983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佳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170号徐州市政科研大厦713室

联系方式：徐鹏 联系电话：0516-83881168

江苏佳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27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徐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徐州市港航事业发展中心

地 址： 江苏省徐州市泰山路16号

联 系 人： 张凤敏

电 话： 0516-83799831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佳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九里街道平山北路39号龟山民博文化园B区B4号楼241室

联 系 人： 徐鹏

电 话： 18361233666

电 子 邮 件： 143508202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徐鹏（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